

厦国资企〔2014〕412号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推动所出资企业培育发展新兴产业的指导意见

各所出资企业：

为加快国有企业转型升级步伐，着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国有企业长远健康发展，优化我市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现就推动所出资企业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提出如下意见：

一、重要意义

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近年来国家、省市出台一系列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措施，我市提出打造“5+3+10”现代产业支撑体系的决策部署。市属国有企业应积极贯彻落实有关政策，加快培育发展新

兴产业，为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作用。

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是优化我市国有经济布局结构的客观要求。我市国有经济目前大多布局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的比重偏小，急需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以不断调整和优化国有资产布局 and 结构，促进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为优化我市国有经济布局结构创造条件。

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是我市国有企业转型升级发展的内在需要。近年来国际国内新兴产业发展迅速，已成为新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而我市国有企业大多数仍从事传统的商贸物流、房地产开发、工业制造等，产品和服务附加值低。若不及时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必将影响企业长远发展。各企业应将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作为企业转型升级发展的重要举措抓紧抓好，为企业长远健康发展打好基础。

二、指导思想

以国家、省市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措施为指导，紧紧围绕我市加快建设“美丽厦门”要求和构建“5+3+10”现代产业支撑体系发展导向，深入实施我市国有企业“转型升级、锻造一流”的目标任务，积极探索新兴产业发展规律，建立健全鼓励创新的机制，充分依托现有产业基础和优势加快培育发展新兴产业，以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实现产业链的延伸和价值链的增值，抢占经济和科技竞争制高点，以产业的革新发展，促进国有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优化，为建设“美丽厦门”和我市产业转型升级发挥引领和带动

作用。

三、重点任务

（一）充分发挥软件、高新技术园区的孵化器作用

加快软件园区、高新技术园区建设，加强软件园区、高新技术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完善园区公共服务体系，在现有“创新育成中心”、“企业孵化苗圃”等孵化机构的基础上，开展天使投资、创业投资、担保抵押等投融资业务，为园区内中小创新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完善园区创业、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等科技支撑服务体系，完善智慧园区建设，将软件园区、高新技术园区建成我市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的主要基地。

（二）积极发展节能环保、新材料产业

推广运用高效节能技术产品，加快资源循环利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产业化，重点发展 LED、再制造产业、以先进技术为支撑的废旧商品回收利用等产业，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示范推广废水回收、中水回用、垃圾焚烧发电等先进环保技术，提升污染防治水平。推动住宅工业化生产等绿色低碳建筑技术产业化。大力发展稀土功能材料、半导体照明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大力发展凝土添加剂等新型建筑材料产业。

（三）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抓住我市创建“国家信息消费示范城市”和“中国软件名城”的机遇，加快智慧产业发展，建设“智慧名城”。通过在云计算、北斗卫星应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动漫等领域的战略投入，引领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着力发展计算机与通讯设备、平板显

示等产业。推进网络信息技术与服务模式融合创新，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大对互联网科技、媒体和通信相结合产业的投入，抢占产业发展的制高点。加快城市公用基础设施设备的智能化改造升级，推进智能交通、智能水务、智慧社区等工程的实施。

（四）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加快利用信息技术和高新技术对现有制造产业的升级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产业产品的科技含量。抓住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的机遇，大力发展轨道交通装备制造。面向海洋资源开发，大力发展海洋工程装备。强化基础配套能力，积极发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及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五）努力发展新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

努力发展新能源产业，积极参与投资太阳能光伏光热发电、风电技术、生物质能等新能源领域。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着力突破并掌握动力电池等新能源汽车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建立完善动力电池的上下游产业链。在公共交通领域扩大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等高能效、低排放节能汽车的推广应用。

（六）探索发展生物医药、新型医疗、养老产业

抓住我市培育发展生物医药百亿产业链的契机，积极投资参与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和先进医疗设备、医用材料、海洋生物等领域技术及产品的产业化。结合我市城市发展特点，探索发展特色医疗、健康咨询、高端医疗等产业，参与投资建设医疗产业园。探索发展养老地产、养老医疗等养老产业，满足社会老龄化进程提速需求。

（七）鼓励发展新型金融服务产业

单独或联合民间资本发起设立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并购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等，加大对新兴产业的培育和投资。积极参股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开展保理、债权融资、资产证券化等业务。关注互联网金融发展趋势，探索发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大力发展区域产权交易市场，完善资本交易市场体系。有条件的企业要积极筹建集团财务公司。

（八）大力发展新型旅游会展、文创产业

围绕我市建设国际知名大花园城市战略，大力发展对台、对金旅游产业，开发海岛旅游资源，推动旅游产品由观光型向文化主题型、休闲型、度假型和个性化方向演进。大力发展旅游会展业，扩大会展场馆，创新展会模式。加大邮轮、游艇码头投资，建造本土邮轮，加快邮轮母港建设，打造海峡邮轮旅游经济圈。加快发展新型传媒文化产品，大力发展数字虚拟等技术，利用现有老旧厂房“三旧改造”发展文化创意产业。

（九）积极发展现代都市农业

积极参与发展生态绿色农业、观光休闲农业、市场创汇农业、高科技现代农业，推进农业生产的园艺化、设施化、工厂化，融生产性、生活性和生态性于一体，把城区与郊区、农业和旅游，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结合在一起。推广运用绿色农用生物产品，促进生物农业发展。

（十）加强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

积极参与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合作示范区建设和发

展，主动对接台湾新兴产业和企业，积极参与引进、投资、发展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加快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融合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各企业要高度重视，切实把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作为战略性的工作来抓，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跟踪研究新兴产业发展动态，储备、整合必要的资金、人才等资源，着力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

（二）抓好战略规划

将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内容纳入企业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编制，结合本企业实际，超前研究、制定、落实培育发展新兴产业的主要方向、发展重点和相应措施。

（三）加大资金投入

在年度预算中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创新与研发、传统产业改造与提升、新兴产业的培育与投资，并逐年提高投入水平。可基于企业未来发展目标，选取的前景效益较好的新兴产业作为种子业务，培育发展成企业未来的核心业务，以较小的投入快速介入新兴产业，同时降低投资风险。

（四）完善创新机制

建立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快建立省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中心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发展平台，强化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建设。

探索建立健全激励创新的长效机制，采取股票、期权、分红、知识产权入股等激励方式，在混合所有制高新技术企业中实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制度。

（五）建设创新团队

结合企业实际有规划、有目的、有重点地培养和引进高新技术人才，积极打造创新团队。除帮助落实各项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外，可量身定制人才引进配套措施，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政策优待、体制激励、环境吸引、文化凝聚等多种方式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和留住人才的环境与氛围。

（六）完善配套政策

完善企业投资监管制度，鼓励企业投资新兴产业项目、设立创业投资企业，对创业投资企业（含基金）、新兴产业投资企业（含基金）的投资项目实行报告管理。建立健全鼓励创新的容错机制，对创业投资企业、新兴产业投资企业的考核采取总体评估的办法。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11 月 25 日

（此件主动公开）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11 月 26 日印发